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二节风险因素”章节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公司/发行人/本公司/本集团/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结算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云山、广药白云山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息年度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的前一个自然日止
年度付息款项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用于支付本期债券每个计息年度利息的款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债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交易日	指	按照上交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广药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GPHL
法定代表人	李小军
注册资本（万元）	125,281.10
实缴资本（万元）	125,281.10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第 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第 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13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gpc.com.cn/
电子信箱	gpc@gpc.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必根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第 5 层
电话	020-66281098
传真	020-81216498
电子信箱	chenbigen@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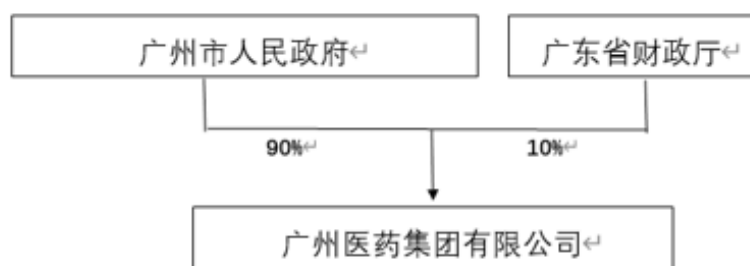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李小军	董事长	到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李楚源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陈慧明	外部董事	到任	2024 年 9 月	-
董事	李锦云	职工董事	退休	2024 年 12 月	-
监事	陈峻梅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8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张春波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8 月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2.22%。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李小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李小军、杨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杰辉、睦立、陈慧明、徐广文、陈舒、朱渝梅

发行人的监事：黄佩、程金元

发行人的总经理：杨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唐和平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程宁、程洪进、唐和平、陈必根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本集团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规模与效益持续扩大。目前，本集团主要从事：（1）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发、制造与销售；（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3）大健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4）医疗服务、健康管理、养生养老等健康产业投资等。

（1）大南药板块（医药制造业务）

本集团下属共有 34 家医药制造企业与机构，从事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生物医药和天然药物等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本集团是南派中药的集大成者。本集团拥有中一药业、陈李济药厂、奇星药业、敬修堂药业、潘高寿药业等 12 家中华老字号药企，其中 10 家为百年企业。本集团共有 411 个

品种纳入《国家医保目录》，331 个品种纳入《省级医保目录》，189 个品种纳入《国家基药目录》；主要中药产品包括小柴胡颗粒、滋肾育胎丸、消渴丸、华佗再造丸、清开灵系列、蜜炼川贝枇杷膏、复方丹参片系列、脑心清片系列、夏桑菊颗粒、壮腰健肾丸、保济系列、安宫牛黄丸、板蓝根颗粒系列、大神口炎清颗粒系列、复方板蓝根颗粒系列、养阴清肺膏、舒筋健腰丸等，在华南地区乃至全国都拥有明显的中成药品牌、品种优势。

本集团拥有从原料药到制剂的抗生素完整产业链，产品群涵盖抗菌消炎类常用品种、男科用药及镇痛解热类品种。本集团以驰名商标“抗之霸”整合抗生素药品品牌，以其打造国内口服抗菌消炎药第一品牌的市场形象。本集团的化学药制剂包括枸橼酸西地那非（商品名“金戈”）、注射用头孢呋辛钠、阿咖酚散、注射用多种维生素、阿莫西林、头孢克肟系列（含原料药）、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氨咖黄敏胶囊、头孢硫脒、头孢匹胺、头孢丙烯等。

（2）大健康板块

本集团的大健康板块主要为饮料、食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主要从事的企业包括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王老吉药业等，主要产品包括王老吉凉茶、刺柠吉系列、荔小吉系列、椰柔椰汁、润喉糖、龟苓膏等。王老吉凉茶具有较强的品牌价值优势和产品竞争力，是中国饮料市场的领军品牌之一，在中国凉茶行业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

（3）大商业板块（医药流通业务）

本集团的大商业板块主要为医药流通业务，包括医药产品、医疗器械、保健品等的批发、零售与进出口业务，主要企业包括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医药公司、广药供应链公司及采芝林药业等。医药公司是华南地区医药流通龙头企业，作为本集团大商业板块的核心企业，主要从事医药流通批发及零售业务。广药供应链公司主要为本集团提供原料、辅料、包装材料集中采购业务。采芝林药业利用中药领域优势，开展中药材及中药饮片生产及销售业务。

（4）大医疗板块

本集团的大医疗板块处于布局与投资扩张阶段。本集团分别以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及医疗器械投资公司为主体，通过新建、合资、合作等多种方式，重点发展医疗服务、中医养生、现代养老三大领域以及医疗器械产业。目前，已投资/参股的项目包括白云山医院、白云山中医院、润康月子公司、白云山壹护公司及白云山健护公司等。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医药行业具有弱周期性、高投入、高风险、高技术壁垒、严监管等特点。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医疗保健需求不断增长，医药行业越来越受到关注，人口老龄化与健康意识的增强促使医药需求持续增长，医药健康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

总体看，今后一段时期我国医药产业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健康中国建设、制造强国建设以及国家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将有助于医药产业发展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创新转型仍是医药行业长期发展的主题和医药企业努力的方向。生物医药产业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方向，受到国家及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相关支持政策陆续出台，为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同时，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的应用、制造水平提升也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产品和服务基本属于必需品，总体上不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或较小影响，通

常被认为是弱周期性的。本集团经营业务中，大南药板块部分药品销量呈现出一定周期性，如流感等季节性疾病在特定时期具有较高的发病机率，且爆发后流行迅速，预防和治疗此类疾病的药品可能会出现需求增长；大健康板块由于其主要产品王老吉草本凉茶的产品需求与季节有一定的关联性，天气炎热时销量会有所增长。同时，本集团大力开拓重大节日礼品市场的销售渠道，因此王老吉凉茶在各重大节日的销量较大；大商业板块业务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本集团是全国最大的制药企业集团之一，经过多年的精心打造和高质量发展，本集团基本实现了生物医药健康产业的全产业链布局。凭借深厚的历史底蕴、丰富的产业资源、完善的全产业链布局、强大的品牌矩阵和持续创新的研发能力，稳居行业头部地位；旗下多款核心产品占据细分市场第一，并通过国际认证推动全球化进程。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科研创新，发力市场开拓，巩固国内龙头地位并拓展全球影响力。

2024 年，医药行业整体处于加速转型期，国内医药产业发展环境和竞争形势依然严峻，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国家和地方带量采购继续扩围深入，医保合规监管持续加强，行业价格专项治理、比价系统上线等政策，对行业发展的影响进一步深入、叠加，医药行业仍整体承压。2024 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5,298.5 亿元，与 2023 年度持平，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3,420.7 亿元，同比下降 1.1%；全国规模以上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880.6 亿元，同比增长 2.8%；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3,287.2 亿元，同比增长 7.1%。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大南药	97.45	51.86	46.78	12.96	111.64	57.94	48.10	14.75
大健康	97.08	55.23	43.11	12.91	111.17	61.80	44.41	14.69
大商业	547.63	511.52	6.59	72.81	526.36	489.60	6.99	69.54
其他	10.02	7.23	27.82	1.33	7.70	4.92	36.10	1.02
合计	752.17	625.83	16.80	100.00	756.88	614.26	18.84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5 年，本集团将继续围绕生物医药健康的战略定位，立足产业优势，充分挖掘和盘活自身资源和资产，围绕医药制造与研发这一核心开展延链、补链、强链工作，加强中药材种植基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提升原料药业务的竞争力，做实产业链上游；深入研究医药行业政策，积极参与各级药品集采，大力打造巨星品种、开发睡眠品种，推动老字号焕新发展，做强产业链中游；创新医药流通发展，做大产业链下游；同时，瞄准增量市场，拓展新业态和加快国际化，持续锻造核心竞争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医药行业是受国家政策影响最深刻的行业之一，面临着行业政策风险。政策变化直接影响行业格局、竞争态势及企业的盈利能力。随着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一系列医改措施的深入推进，医药市场格局持续变化。政策的快速演变加剧了行业竞争，推动了研发创新、产业整合以及商业模式的转型，给本集团带来了转型升级的压力和挑战。

（2）医药政策法规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①《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发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从中药注册分类与上市审批、人用经验证据的合理应用、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同名同方药、上市后变更、中药注册标准、药品名称和说明书等多个方面详细阐述了中药新药研制和注册管理。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开展中药研发创新工作，结合中药注册分类，根据品种情况选择符合其特点的研发路径或模式，加快中药注册申报。

②《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 年）》发布：2024 年 7 月 31 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 年）》，该计划坚持统筹协调、需求导向、质量优先、应用为本的原则，系统谋划了推动中医药标准化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着力完成 6 项重点任务。在中药相关标准方面，将完成 30 项中药材种子种苗、野生抚育、仿野生栽培、生态种植技术规范、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以及道地药材质量规范，制定中成药综合评价标准。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优化标准体系，推动中医药标准国际化，提升标准化科研水平，全面推动中医药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③《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发布：2024 年 7 月 9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了《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该规定是在《药品标准管理办法》通用性规定的基础上，按照中药材、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与配方颗粒、中成药等中药产品属性分类，进一步对中药标准管理的各项要求进行细化和明确。强调中药材标准的研究和制定应注重传统质量评价方法的研究和传承，鼓励对道地药材的品质特征进行系统评价和研究。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按照《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要求，强化质量管理体系，从源头入手，以高标准规范和提升中药材种质资源质量控制技术标准，关注整体质量控制方法和持续完善中药质量标准体系；积极申报中药国家标准制修订相关的课题起草管理，提升

自身在行业中的话语权和竞争力。

④集中采购进入常态化、制度化实施：2024 年 12 月，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公布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中选的 62 种药品和价格，本次集采覆盖高血压、糖尿病、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精神疾病等领域。自 2018 年以来，国家医保局已组织开展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共纳入 435 种药品。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继续积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进一步提升仿制药生产和管理效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积极参与国家组织带量采购招标，不断提升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充分做好做足中成药参与集采的准备。此外，本集团将充分发挥在药品流通方面的优势，积极参与国家组织集中带量采购药品配送服务。

⑤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的监管：2024 年 4 月，国家医保局等六部门发布《关于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制定在全国范围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专项整治方案，针对医保领域各类违法违规问题深入开展专项整治，重拳打击欺诈骗保，举一反三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医保基金监管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积极响应政策要求，配合政府开展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相关工作。同时，结合政策要求，进一步完善业务开展制度建设和监督管理流程，规范医疗服务行为。

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发布：2024 年 11 月 28 日，国家医保局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调整共新增 91 种药品，聚焦近 5 年新上市或修改说明书的药品、罕见病用药、国家鼓励研发的儿童药和仿制药，以及国家基本药物等。经相应程序，本次调整覆盖肿瘤、糖尿病等慢性病、罕见病、抗感染、中成药和其他领域用药。同时，调出了 43 种临床已被替代或长期未生产供应的药品。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根据医保目录的调整，积极适应政策导向，以临床价值为核心，加强与医疗机构合作，共同开展临床研究，优化产品结构与研发策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⑦《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发布：2024 年 6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七方面的工作任务，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具体要求一是推动地方各级政府进一步落实全面深化医改责任，巩固完善改革推进工作机制，探索建立医保、医疗、医药统一高效的政策协同、信息联通、监管联动机制。二是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提质扩面，深化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方式、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等。三是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四是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对照文件要求，把握市场机会的同时进一步优化成本结构，积极参与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加强质量控制，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⑧《关于印发按病组（DRG）和病种分值（DIP）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发布：2024 年 7 月 23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印发按病组（DRG）和病种分值（DIP）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其中提出要建立管用高效的支付机制的要求，积极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并明确 2025 年起各统筹地区统一使用分组版本，在全国一致的基础上，各地结合实际调整本地细分组和病种。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关注分组方案的细化和调整，加强研发创新，加大研发投入，以满足临床上更精准更高效的治疗需求。

⑨《关于促进医养结合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2024 年 12 月 12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民政部、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印发了《关于促进医养结合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旨在促进医养结合服务高质量发展，推动实现健康老龄化，不断增强老年人健康养老获得感。

应对措施：本集团结合政策导向与老龄化市场需求，从产品研发、服务模式创新、产业链协同等多维度切入，构建医养结合场景下的综合解决方案。

⑩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2024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发布《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5 月发布《制造业企业供应链管理水平提升指南（试行）》；12 月发布《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明确要求全面推动

制造业企业打造卓越质量能力、开展数字化转型改造、推动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赋能、强化绿色低碳发展、推进产业融合互促等，实现传统制造业企业转型升级。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积极响应国家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对标政策文件，全面推动企业开展质量提升，产品研发创新，积极开展数字经济建设，应用新技术促进企业绿色低碳生产。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 发行人业务独立

报告期内，发行人设有必需的经营管理部门负责业务经营，该经营管理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实际没有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因此，发行人具有业务独立性。

2.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资产被占用的情形。

3. 发行人人员独立

发行人独立聘用员工，按照国家法律的规定与所聘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发行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 发行人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权限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机构之间分工具体，董事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决策职能，经营管理机构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监事会对公司决策层和经理层实施监督职能。发行人经营管理机构下设集团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集团财务部、战略发展部、投资部、企管部等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良好的内部管理体系，其组织机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5. 发行人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单独在银行开立账户、独立核算，并能够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依法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确认、审批、执行和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和公允，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保障企业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原则作出了清晰的定义。同时，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管理交易的审批流程和披露要求，相关的工作程序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仅为示例）	4.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仅为示例）	7.83
关联租赁（出租方）	0.04
关联租赁（承租方）	0.0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广药 01
3、债券代码	185265.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广药 01
3、债券代码	242302.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1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8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5265.SH
债券简称	22 广药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302.SH
债券简称	25 广药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265.SH
债券简称	22 广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302.SH
债券简称	25 广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均按照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要求履行监测和信息披露义务，未出现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或执行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晓娟、夏玲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5265.SH、242302.SH
债券简称	22 广药 01、25 广药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	焦希波、王瑶、卢鲸羽、张思铠、王江宇
联系电话	010-560519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265.SH、242302.SH
债券简称	22 广药 01、25 广药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集团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集团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0	-1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的银行金融产品于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本年到期。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5.51	-37.76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7.83	2,274.09	本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一年以上大额存单等，在本报告期末期限小于一年，由“债权投资”等列报至本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金融工具投资	5.83	-36.62	集团本部投资的人才资本公司和农商行公允价值变动调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	-50.87	本公司下属企业持有待售且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等，在本报告期末期限小于一年，由本项目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	0.01	-46.77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26	127.21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按合同预付工程款同比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94.72	24.45		12.56
应收票据	5.51	2.25		40.73
应收账款	156.90	0.03		0.02
固定资产	56.05	0.05		0.10
投资性房地产	1.43	0.03		1.91
债权投资	80.54	0.50		0.62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合计	495.15	27.3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5.30 亿元和 34.5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	-	-	8.07	8.07	23.33%

债券					
银行贷款	-	10.01	16.51	26.52	76.6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0.01	24.58	34.5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7.42 亿元和 156.4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1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8.07	8.07	5.16%
银行贷款	-	103.85	44.55	148.41	94.8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03.85	52.62	156.4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0.05	0.00	21,599.59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新增预收租赁款。
应交税费	2.54	3.89	-34.70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应交未交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较去年年末同比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2	2.48	514.32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长期借款期限小于一年，由“长期借款”列报至本项目，致使本项目同比增加。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4.9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1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45.04%	制造业	816.84	377.70	747.79	120.92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是	100.00%	食品制造业	188.58	108.67	87.64	37.42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71,987,531.26	22,208,867,721.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1,156,201.12	885,510,312.01
应收账款	15,690,380,448.65	15,092,656,572.38
应收款项融资	3,212,986,305.61	3,634,030,400.84
预付款项	580,071,885.02	814,606,253.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55,892,859.12	948,091,702.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	61,263,627.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03,777,479.20	11,621,763,395.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83,355,648.62	159,360,467.41
其他流动资产	1,871,590,481.68	1,723,016,218.28
流动资产合计	59,121,198,840.28	57,091,903,04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8,053,925,346.18	6,536,371,53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34,818,016.10	4,031,067,16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414,801.22	920,454,341.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8,777,073.22	933,856,744.04
投资性房地产	142,812,962.84	167,039,788.74
固定资产	5,605,017,014.20	4,461,810,235.26
在建工程	1,946,020,690.83	2,470,381,489.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20,772.10	2,105,655.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4,937,258.15	728,022,520.16
无形资产	1,576,616,502.95	1,633,324,109.76
开发支出	369,934,913.74	309,893,312.45
商誉	961,117,375.77	959,735,837.69
长期待摊费用	200,244,953.17	203,587,50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5,332,024.85	1,166,357,71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798,924.23	99,378,80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39,888,629.55	24,623,386,755.16
资产总计	84,761,087,469.83	81,715,289,798.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91,950,295.76	8,947,471,963.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84,854,358.78	3,844,035,975.33
应付账款	11,762,139,722.24	11,905,571,303.36
预收款项	4,579,224.53	21,102.82
合同负债	5,194,800,100.03	5,556,154,377.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6,314,937.34	1,088,325,430.59
应交税费	253,754,309.48	388,602,450.34
其他应付款	5,317,099,674.08	5,161,137,854.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492,925.62	62,206,330.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2,073,127.82	247,765,681.79
其他流动负债	658,250,922.55	703,049,985.05
流动负债合计	40,405,816,672.61	37,842,136,124.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56,044,359.36	4,974,605,979.81
应付债券	807,706,666.72	807,366,666.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7,779,037.06	576,943,260.10
长期应付款	20,209,897.64	20,514,897.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99,678.21	293,264.21
预计负债	44,144,600.58	60,930,935.37
递延收益	1,041,760,762.24	1,041,823,97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154,972.32	639,261,856.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072,588.40	55,209,083.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172,562.53	8,176,949,913.82
负债合计	47,905,989,235.14	46,019,086,03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52,810,984.46	1,252,810,984.4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6,069,173.14	3,352,462,45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4,245,142.71	30,886,302.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4,453,476.43	669,456,062.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41,995,752.37	9,192,750,25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11,084,243.69	14,498,366,061.55
少数股东权益	21,844,013,991.00	21,197,837,69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855,098,234.69	35,696,203,76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761,087,469.83	81,715,289,798.65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6,942,118.93	179,276,13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92,164,531.94	97,901,550.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6,147.30	5,569,335.03
流动资产合计	559,822,798.17	282,747,022.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77,313,899.05	9,132,602,575.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6,132,625.30	805,926,08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614,361.85	68,822,367.77
固定资产	16,278,811.44	16,434,636.92
在建工程	4,074,496.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8,722.94	1,676,168.46
无形资产	17,763,743.99	18,263,90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6,185.59	2,188,88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910.82	472,04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6,253.28	7,171,724.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6,872,011.05	10,053,558,402.52
资产总计	10,326,694,809.22	10,336,305,42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796,869.44	1,081,436,319.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31,000.67	13,919.7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77,250.42	8,573,005.14
应交税费	3,141,823.14	866,631.41
其他应付款	1,747,773,427.22	1,752,269,619.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1,643.29	1,236,543.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54,572,014.18	2,844,396,03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50,505,753.92	1,650,888,062.59
应付债券	807,706,666.72	807,366,666.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1,643.30
长期应付款	542,933.04	542,933.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0
递延收益	39,898,365.14	40,394,10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680.74	419,042.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8,793,399.56	2,505,262,457.37
负债合计	5,253,365,413.74	5,349,658,495.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52,810,984.46	1,252,810,984.4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77,219,526.98	2,926,695,558.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0,379,631.38	8,572,216.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750,654.81	377,425,543.01

未分配利润	650,927,860.61	421,142,627.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73,329,395.48	4,986,646,92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26,694,809.22	10,336,305,425.04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217,271,380.50	75,688,352,220.00
其中：营业收入	75,217,271,380.50	75,688,352,220.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959,504,970.98	71,305,171,504.93
其中：营业成本	62,583,003,287.93	61,426,316,89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4,504,927.60	351,042,447.50
销售费用	5,671,811,798.72	6,150,886,246.15
管理费用	2,499,960,863.23	2,523,765,845.10
研发费用	783,157,622.31	797,890,339.10
财务费用	117,066,471.19	55,269,732.10
其中：利息费用	508,259,845.57	533,326,728.51
利息收入	424,550,360.11	508,301,616.72
加：其他收益	365,984,392.67	347,081,40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47,079.89	286,028,63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94,615.18	117,682,001.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810,365.90	-14,818,916.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54,146.29	38,637,354.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401,453.89	-87,493,892.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388,681.88	-5,980,439.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88,870.34	12,027,009.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2,250,762.94	4,973,480,788.87
加：营业外收入	41,217,936.27	31,443,255.13
减：营业外支出	34,876,978.41	65,934,254.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8,591,720.80	4,938,989,789.60
减：所得税费用	607,379,169.25	850,493,358.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1,212,551.55	4,088,496,430.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1,212,551.55	4,088,496,430.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711,379.14	1,659,780,641.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8,501,172.41	2,428,715,789.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396,916.31	2,958,817.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131,445.38	6,406,163.3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596,071.98	1,219,223.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6,596,071.98	1,219,223.2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64,626.60	5,186,940.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66,993.92	-4,008,613.85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06,449.15	449,140.02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91,183.53	8,746,413.97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34,529.07	-3,447,345.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5,815,635.24	4,091,455,248.4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579,933.76	1,666,186,804.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8,235,701.48	2,425,268,443.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39,920.19	23,111,896.18
减：营业成本	2,205,946.30	2,724,490.60
税金及附加	3,591,329.32	2,956,916.1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414,196.13	57,267,517.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5,529,919.51	82,965,038.04
其中：利息费用	88,359,012.99	85,154,895.30
利息收入	2,854,655.14	2,526,626.61
加：其他收益	21,562,155.35	7,581,16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261,417.48	556,780,88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12,676.83	9,713,08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05,931.75	-4,426,275.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6,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9,591.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8,321,624.71	437,133,707.54
加：营业外收入	571,580.16	798,307.11
减：营业外支出	5,612,312.40	8,181,253.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280,892.47	429,750,761.57
减：所得税费用	29,774.51	159,382.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3,251,117.96	429,591,379.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3,251,117.96	429,591,379.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951,847.43	8,572,216.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951,847.43	8,572,216.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8,951,847.43	8,572,216.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4,299,270.53	438,163,595.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80,717,851.24	75,512,439,221.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15,963.83	27,413,40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251,768.29	1,303,090,90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31,885,583.36	76,842,943,523.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03,952,290.63	59,895,558,733.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66,886,312.05	6,042,334,162.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4,394,944.37	3,200,340,62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238,732.88	3,682,670,17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07,472,279.93	72,820,903,68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4,413,303.43	4,022,039,83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4,474,115.64	2,479,549,713.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944,479.24	395,869,42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0,409.85	13,936,770.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1.97	34,269.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780,116.70	2,889,390,18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7,358,936.34	1,710,037,5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95,333,615.75	4,877,312,961.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65,411.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4,257,963.39	6,587,350,51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3,477,846.69	-3,697,960,33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00,000.00	19,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00,000.00	19,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22,107,556.91	12,395,601,162.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9,194,74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2,907,556.91	16,414,495,904.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38,181,069.87	11,575,162,966.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763,170.20	1,539,689,30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99,893,312.02	674,589,09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530,709.90	4,604,919,521.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2,474,949.97	17,719,771,79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567,393.06	-1,305,275,889.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4,307.58	8,195,803.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4,037,628.74	-973,000,587.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48,563,298.80	21,221,563,88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4,525,670.06	20,248,563,298.80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24,383.39	23,906,712.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7,297.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06,026.83	33,480,7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30,410.22	58,044,74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7,679.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40,238.61	35,489,495.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39,387.58	3,492,93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48,602.78	39,145,37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28,228.97	79,205,48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7,818.75	-21,160,74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341,616.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4,710,673.77	547,031,216.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052,490.04	547,031,21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9,827.00	468,30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662,353,872.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9,827.00	662,822,1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822,663.04	-115,790,95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2,72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0	2,7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730,000.00	2,130,3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394,674.27	468,016,454.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188.00	5,435,163.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758,862.27	2,603,801,61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758,862.27	120,698,38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65,982.02	-16,253,31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76,136.91	195,529,456.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942,118.93	179,276,136.91

公司负责人：李小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和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鹤鸣

